

大仁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相關資訊

住宿費

序號	宿舍別	一學年住宿費	上學期住宿費	下學期住宿費
1	第一宿舍 A 級 (2 人套房：7.41 坪)	44,000 元	23,000 元	21,000 元
2	第一宿舍 B 級 (4 人套房：10.58 坪)	25,000 元	13,500 元	11,500 元
3	第一宿舍 C 級 (4 人套房：7.41 坪)	21,000 元	11,500 元	9,500 元
4	第二宿舍 (4 人雅房：4.2 坪)	16,000 元	9,000 元	7,000 元

住宿設備

1	第一宿舍 (佳鶴屋)	1. 房間有衛浴設備、冷氣、衣櫥、書桌、座椅、床舖 (不含床墊)，A、B 級有冰箱。 2. 二樓設有交誼廳、電視、書報雜誌，二樓設有服務台。 3. 每二層及設有投幣式洗衣機、脫水機、烘乾機。
2	第二宿舍	1. 房間有冷氣、衣櫥、書桌、座椅、床舖 (不含床墊)。 2. 二樓設服務台、書報雜誌、冰箱。 3. 衛浴設備位於每個樓層兩側。 4. 設有投幣式洗衣機、脫水機、烘乾機。

注意事項-新生住宿申請說明

- 一、申請日期：每個新生皆可上網申請，申請時間另訂。
- 二、本校計有第一宿舍及第二宿舍 (男、女生均可申請)；新生申請順序為距離學校遠近排序 (依本校住宿申請實施要點)，大一下學期起則依續住登記人數，適時辦理抽籤；寢室安排若無特別指定將依本校排序方式安排。
- 三、高中職畢業學校為離島地區、宜蘭、花蓮、台東等地區新生獎學金：四年免住宿費 (限第二宿舍，如本人未申請住宿，則視同放棄，一經放棄者，不得再申請，且不得要求折抵現金) (不含藥學系、護理系)。
- 四、住宿費須辦理就學貸者，請於申請宿舍核准後始可辦理。
- 五、低收入戶免費住宿者 (男、女生一律住二宿) 須先繳交住宿費，開學後自行辦理免住宿申請，經核准後再退住宿費，學業成績平均須達 60 分。
- 六、申請住宿核准後，住宿學生必須繳交**住宿費**，憑住宿費收據辦理入宿登記。
- 七、各房間有獨立電表計費，第一宿舍每寢室每學期有 800 度基本額度，第二宿舍 600 度基本額度，若超過基本額度時，則自行付費。